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智慧海派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对外披露了《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 211173 号），由于公司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对智慧海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海派”）实施实质控制，不满足购买日条件，经公司年审会计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 2015 年度财务报告未将智慧海派纳入合并范围。

鉴于公司年审会计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对智慧海派进行 2015 年度专项审计，公司已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质的专业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智慧海派进行 2015 年度审计，并由其出具智慧海派 2015 年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审核报告。

2016 年 6 月 30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智慧海派科技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16】003382 号），现将智慧海派 201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公告如下：

一、收购资产业绩承诺情况

邹永杭、朱汉坤、张奕、万和宜家承诺，智慧海派 2015 年度、2016 年、2017 年度的实际净利润数额分别不低 2 亿元、2.5 亿元、3 亿元。上述实际净利润数为智慧海派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如航天通信募集配套资金增资智慧海派用于募投项目，则实际净利润数=智慧海派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募集配套资金用于增资到智慧海派用于募投项目的金额×当年银行三年期贷款基准利率×（1-智慧海派当期执行的所得税率）*当期投入智慧海派的募集配套资金实际使用天数/365））。

二、收购资产业绩实现情况

智慧海派 2015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出具了大华（审）字【2016】00714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经审计 2015 年度智慧海派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3,980.5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影响为 1,696.44 万元，扣除募集配套资金用于增资到智慧海派所产生的影响金额为 40.48 万元，实际净利润为 22,243.61 万元。如下表所示（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	业绩承诺数	实际实现数	差异额	完成率
2015	实际净利润	20,000.00	22,243.61	2,243.61	111.22%

三、备查文件

1.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智慧海派科技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16】003382 号）。

特此公告。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1 日